

关于诚信管理体系认证依据进行转换的通知

各有关诚信管理体系获证客户：

2023年3月17日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（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）发布2023年第1号公告，批准发布373项推荐性国家标准和6项国家标准修改单。由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牵头起草的《企业诚信管理体系 要求》（GB/T 31950-2023）正式发布，自2023年3月17日起实施，替代GB/T 31950-2015。GB/T 31950-2015于2023年03月24日废止。

《企业诚信管理体系 要求》国家标准是完善企业诚信管理制度建设的指南，能够指导企业建立诚信管理体系，将诚信管理工作标准化和规范化，有利于提高企业的诚信意识和诚信管理水平；本标准对于引导企业建立诚信经营长效机制，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、品牌影响力和风险防控能力，具有积极而重要的影响。

为做好认证标准换版工作，我机构就上述认证标准转换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转换期限

新版标准转换过渡期为两年，转换截止期至2025年3月17日。

从2024年3月25日起不再受理旧版标准的初次认证，已获得旧版标准认证的证书结合就近的一次监督、再认证进行转换，转换通过后换证新版标准的证书。在2025年3月17日前未完成转换的的证书将作出撤销处理。

二、认证转换的方式及费用

获证客户可以结合年度监督/再认证审核完成标准转换，转换通过后，换发新版认证标准的认证证书，监督换发新证书其有效期与原证书的有效期相同。再认证换发新证书有效期为三年。

审核费用将按转换所需审核人日费用收取。

感谢您一贯的信任与支持，ZTC将致力于提供专业的服务来帮助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，让我们携手并进！如在转版工作中有任何服务需求，请及时与我机构市场人员联系。

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

